

证券代码：002947

证券简称：恒铭达

公告编号：2026-045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为保障回购股份方案顺利实施，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6.64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人民币107.74元/股（含本数）。
- 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5月16日。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67.12元/股（含本数），具体回购的数量以回购期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报告书》，因实施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本次回购价格上限由67.12元/股调整为66.64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6年4月29日起生效。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

截至目前，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6,266,6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的2.45%，最高成交价为53.5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2.2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299,809,108.84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具体情况

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持续高于回购股份方案确定的回购价格上限，基于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发展前景的信心，同时为保障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人民币66.64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人民币107.74元/股（含本数）。

该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 2026 年 5 月 16 日起生效。

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金额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除上述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四、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调整，有利于保障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顺利实施，不会损害公司的债务履行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五、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其他事项说明

如回购期限内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则存在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